

12月傳媒記事簿

港視借流動電視「翻生」 節目廣告無王管議員倡規管

免費電視發牌風雲峰迴路轉，香港電視主席王維基聖誕前突然宣布，斥資一億五千七百萬，向中國移動收購移動電視牌照，借其頻譜進軍流動電視市場，若一切順利，將於2014年七月啟播，王並且公開招兵買馬，除原有班底可以復職外，預計共聘用一千人。王維基的Plan B底牌終於揭開，計畫以流動電視加OTT（互聯網電視）進場，觀眾可以通過寬頻上網或者以手指式接收器在家中電視收看，港視會提供三至五條頻道，絕大部分免費，頻道包括一條綜合廣東話頻道及一條24小時新聞頻道，王更有意發展高清節目。但業界指出全球不少地區早已推出流動電視服務，但鮮有成功先例。有股東表示擔心發展艱難，王表示會盡力做好。



由於中移動的國企背景，消息公布後，外界猜測當中必定涉及中央政府的參與，容許雙方交易，故意為港視提供一條「生路」，表面上雖然舒緩了特區政府的政治壓力，但同時令特首及行政會議更加尷尬，因為突顯兩地處事手法的矛盾，難怪兩份親中報章《大公報》及《文匯報》都採取低調方式報道此事。而有議員擔心，目前流動電視牌照只有業界自律守則，不受《電視通用業務守則》規管，對廣告方面更缺乏規管，連節目內容也只需符合道德標準，由電視台自行處理收到的投訴。政府對流動電視的節目內容和廣告安排可以說是「零監管」，政府應檢討有關監管安排是否洽當。

[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]

通訊局擬將電視社論節目納規管 亞視申請續牌商台未交申請

通訊事務管理局去年共接獲四萬多宗針對亞視《ATV 焦點》的投訴，炮轟其內容偏頗，未能代表不同意見。而無綫近期亦在節目《東張西望》表達該台對電視牌照的看法，其後通訊局接獲逾二萬七千宗投訴。局方經檢討後，認為現時的《節目守則》未有明文禁止持牌機構在個人意見節目中表達意見，只要求節目內列明「本節目只反映節目主持人意見」等字眼，做法有漏洞，因此在十二月中宣布就規管社論形式及個人意見節目，諮詢公眾兩個月。通訊局擬修改有關節目的業務守則，建議若節目內容涉及廣播機構的意見，或節目主持人本身與該機構有利益關係，須於節目播出前作出申報，同時須於「合理時間」內給予第三者回應。但仍有輿論擔心，此舉仍無法杜絕廣播機構公器私用的弊病。

通訊局月中向立法會提交2012至13年報初稿，期間該局共處理1625個有關不同廣播機構節目投訴，當中高達64%、即逾千個案與兩間免費電視台有關，其中亞視有217投訴個案，有20個裁定成立，比率接近一成；與無綫有關的則有820個案，其中17個裁定成立，比率約為2%。除免費台外，其餘接獲最多投訴依次為商台（165）及港台（144）。通訊局又在年報中提到年初免費電視服務公眾諮詢的結果，例如亞視太多重播節目、個人意見目應持平公正等意見，該局將會在處理兩台續牌申請時，檢討有關條文及業務守則。而亞視在十二月初已向通訊局申請續牌，並承諾會投入更多資金，日後將製作時事、資訊及民生節目為主。此外，商台現有牌照將於2016年8月25日屆滿，商台如有意續牌，須於牌照期屆滿前不少於24個月前，向通訊局提交續牌申請，但通訊局表示仍未收到有關申請。

[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]

「十四巴男」打記者不被起訴 電訊盈科回購 CSL 流動電話服務

律政司在十二月中決定不起訴十月在法庭外襲擊女攝影記者的「十四巴男」，原因是作出檢控決定前必須考慮兩個因素，一是否有充分證據，支持有合理機會定罪；二是檢控是否符合公眾利益。律政司指出，該案並不符合第一準則，對於「十四巴男」被指控將一名記者推倒，並用腳踢躺在地上的記者，律政司重複仔細地以正常速度及慢鏡，審視二段由傳媒拍攝有關視頻，但片段均不支持上述指控。除了攝影記協，香港記者協會亦發表聲明，對於律政司「放生」的決定表遺憾，質疑此處理手法令人費解，有必要解釋不起訴的原因。記協憂慮警方手法助長針對記者的暴力行為，威脅新聞自由。

電訊盈科於十二月二十日宣布計劃斥資 188 億收購 CSL 全部股份。電盈因為減債於十一年前將 CSL 售予澳洲電訊公司 Telstra，這次若然回購計劃成功的話，電訊盈科可以同時使迫 CSL 的三分二的 3G 頻譜，連同自己的三分之二，便有三分之四 3G 頻譜可用，電盈可以將其中三分一頻譜交還政府，便毋須參與競投其他頻譜。同時避免因為要配合政府在 2016 年削減頻譜指配之後，要改造通訊基礎設備增加的額外投資；此外，now TV 收費電視，計劃於來年年初三的賀歲賽事起推出賽馬節目，實行與亞視及有線電視競逐馬迷市場，令今後賽馬播映變成三分天下。據報 now TV 早有製作電視賽馬之意，並曾與馬會洽商轉播權，及至早前獲發免費電視牌照後，相關籌備工作加緊進行，暫定由下年初三賀歲賽事開始播映，取其丁財兩旺之意。

[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]

港台建新大樓撥款遇阻力 葉劉函港台投訴麥嘉緯

政府向立法會申請撥款，讓香港電台在將軍澳建造新大樓，但造價由 2009 年估算的 16 億大幅增加至 60 億元，十二月底的工務小組會議上，政府受到多名議員質疑工程太豪華，最終需要提交補充資料再開會研究。不過，不少建制派都表明不可能支持現有方案，今次港台撥款，出現民主派支持政府，建制派卻狠批申請，甚至表明反對的對立局面，結果兩派互相批評對方為政治因素取態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在提交立法會的補充文件中陳明利害，若縮減項目規模，整個項目要重新招標，最快要 2020 年才可落成，較原計畫延遲兩年，必會阻礙港台推展新服務的進程，部分港台員工需在臨時設置的貨櫃內工作及播音，但有關撥款申請最終在一月三日的工務小組會議被否決。



香港電台節目《星期六主場》十一月底訪問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，討論免費電視發牌問題，主持麥嘉緯與葉太在討論過程中出現不少火花。幾星期後，葉太去信港台投訴，表明受到節目主持「不專業及不禮貌的對待」。廣播處長鄧忍光回覆，指看過當日節目，明白葉太感受，但在有限時間下，看到製作團隊已盡最大努力控制節目流程。而主持人事後已知道有投訴，但表示並無感受到壓力，他相信公道自在人心。有輿論批評葉太干預編輯自主，葉太則回應人人都有言論自由，不可以不讓她表達意見。

[-+] 梁麗娟
傳媒評論員